

#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执法总队文件

豫交执法〔2018〕31号

## 关于印发魏金立总队长在全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座谈会上讲话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执法支（大）队：

为进一步推进全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扎实开展，打好攻坚战，确保圆满完成2018年度各项目标任务，10月18日，厅执法总队组织召开了全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座谈会。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交通运输执法支（大）队长、厅执法总队全体人员参加了会议，厅执法总队魏金立总队长作了重要讲话。

在座谈中，魏金立总队长提出了谈思想、论工作、千方百计、圆满收官的主题。各县参会人员决心大，信心足，积极响应，纷纷表态，大干70天，决战决胜2018年，特别是一些市县表示要

在全省交通执法大会战中敢担当，走在前，力争在辖区内让“百吨王”灭迹。会议高效，圆满成功。

现将魏金立总队长的讲话印发给你们，请及时组织全员学习，并认真研究部署年底前的重点工作，贯彻落实好讲话精神。



2018年10月21日

---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执法总队

2018年10月21日印发

---

# 在全省交通运输执法工作座谈会上的 讲    话

魏金立

(2018年10月18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首先，欢迎大家来省局参加会议，同志们在基层都辛苦了！今天会议的主题是谈思想、论工作、千方百计、圆满收官。下面，我谈一下这4个方面的意见：

**一、谈思想。**思想是行动的先导，也是总开关，思想不牢，地动山摇。所以，今天的座谈会先谈谈思想，现在我们从两个方面看：

**一个是从宏观方面看**，看看我们的思想是否与当前的形势同步。一是国家在要求政治建设和经济建设高质量发展；二是要求治理体系、治理结构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三是要求全国党政机关全面深化改革，在改革中行政执法改革有5大类，我们交通执法体制改革是其中之一；四是要求开展三大攻坚，扶贫脱贫、污染防治、风险防控。以上这些都和我们有关，这就要求我们的思想必须与国家大政方针保持高度一致，必须与当地党委、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保持高度一致，我们的思想要跟得上新形势、新挑战、新标准、新要求的步伐。

另一个是从微观方面看，看看我们的思想是否与当前的行动同步。河南的交通执法体制改革 2015 年底省、市、县三级全部结束，从运行三年的情况看，我们自己满意吗？组织上派我们到这个岗位上当一把手，组织上满意吗？领导的信任让我们到这个岗位上负一方责任，领导满意吗？执法相对人，既是我们的执法管理对象，又是执法服务对象，对改革后规范运输市场、提升政府公信、树立执法形象寄予很高的期望，他们满意吗？老百姓满意吗？同志们，你们的思想认识到位了吗？有危机感吗？现在，你在思什么，你在想什么，你在干什么？是在想个人得失，还是在想工作措施？在个人得失上，想的是自己的政治待遇和经济待遇如何提高问题，想的是在荣誉地位上争高低。今年省局开展的差异化管理阶段性评选出来的三个方阵，就有些地市争高低，有竞争的心态本来就是一件好事，但是要全方面看问题，要看评选的目的和意义是什么，再看评选过程当中存在的问题，这个过程要明白是通过自查、互查、复查的流程，都是通过地市完成的，省局没有加一分减一分的评分规则，首先我们相信地市评分的客观公正，其次再找制定方案的合理性，再说这也不是最后的结果，只是一个帮扶的过程。我说这么多，主要是强调各市县要在补短板上下功夫，年底前要用一个月时间对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和补短板情况及重大活动开展情况实行一把尺子量到底，要找准你们在全省中真正的位置。

另外，在想工作措施上，在座的一把手，你对年度工作报告读了吗？读懂了吗？如果没有读，怎么懂？没有懂，怎么传达？没有传达，我们的基层执法人员怎么干工作？年度目标任务怎么完成？“三牌管理”怎么实施？“四个十”活动怎么评选？队伍素质怎么提升？我们都做了哪些工作？要扪心自问。

**二、论工作。**在这里我用两句话与大家共勉，干工作能力不行一切归零，交朋友人品不行一切归零。

第一句话，大家要明白一个道理，今天我们有缘在一起干什么？是干工作而不是交朋友，工作干好了朋友也有了，工作干不好朋友也没了，关键是我们有没有能力干工作？请问，你有能力吗？你的能力和工作需求匹配吗？你的工作干得怎么样？我们先谈谈能力，再说说工作。一个领导干部应具备 6 个基本能力：领导能力，组织能力，协调能力，业务能力，学习能力，创新能力。这几种能力中最重要的是领导能力，在座的都是 18 个省辖市、10 个省直管县（市）的一把手，请你们研究一下管理学界的一句名言，“一只狼领导的一群羊，能打败一只羊领导的一群狼”，这句话说明领导者的重要性。请问你是“狼”还是“羊”？有没有能力领班子、带队伍，发挥“火车头”的作用？在此，我们回头看看自己工作干得怎么样？货运超载治住了吗？客运市场还乱吗？路域环境治理好了吗？完成年度 15 项重点任务责任到

人的倒计时进度表你有吗？党员的思想、干部的管理水平和一线执法人员的业务技能提高了吗？这都是我们份内的工作，各市县要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总结经验，补齐短板，完成任务，今年的工作要画上一个全面出色而又圆满的句号。

第二句话，我们也要明白一个道理，人品是干工作、交朋友的“命根子”，大家反思一下，改革前的执法队伍是靠罚款谋生，改革后人员工资和福利待遇及工作经费财政买单了，而有一些人拿着老百姓纳税的钱不干活了，这是什么人品？自己是改革的受益者，怎么对得起改革？怎么对得起国家？怎么对得起百姓？更对不起自己的良心，还有谁跟这些人交朋友？有一个致命的问题大家要清楚，如果不干工作，在新一轮的改革中国家还要这些人吗？如果因不干工作，出了重大交通运输安全事故，这些人将成为我省交通执法历史上的笑柄。

以上两个道理说明一个问题，干好工作是前提，不干工作是人品问题，更是良心问题，一切归零。

**三、千方百计。**同志们，干工作要有思路、有方法、有重点，千招万招没有思路等于没招，千法万法没有方法等于没法，千点万点没有重点等于没点。我个人认为，当前的工作思路就是要理清怎么干，工作方法就是要把握“四两拨千斤”的技巧，工作重点就是要排除重大风险。

**关于思路问题。**我的看法是全省执法人员在为尊严而干、

为形象而干、多一份责任、少一份隐患的基础上，要分轻重缓急，抓大放小，侧重点要下猛药治理危害公众出行安全的违法运输行为，尤其是800公里以上长途客运安全问题；要重拳出击上路过桥造成国家财产重大损失的大吨位超限超载车辆。要把这些工作放到重中之重的中心位置，当作目前执法工作的头等大事来抓，要坚决拿掉我们的“心头之患”，要坚决拔掉插在我们痛点上的这把“刀”。

**关于方法问题。**一把手要静下心来，亲自带队研究治超工作的有效方法，既要接地气，又要接地气，要拿出高速公路怎么治、干线公路怎么治、农村公路怎么治、货运源头怎么治、利用信用约束和科技为抓手怎么治的方案。9月1日《河南省治超条例》实施以来，推进落实各项治超新政齐头并进。如：高速公路治超有了新手段，在出口利用计重收费数据查处的基础上，入口又安装称重劝返设施，全省369个收费站年底前大部分要安装完毕。劝返启动前一到两个月，收费站广场保通是个硬任务。各省辖市执法机构具有高速公路执法的职能，但是要理清县级执法机构的职责边界，要充分发挥县级执法机构的积极性，做好高速公路执法的辅助工作，在未进入高速公路前的收费站广场和广场与干线公路结合部位指导县级执法机构做好保通和治超工作，执法关口前移，要减少高速公路收费站广场入口的堵车压力。同时，省辖市执法机构要将高速公路出口数据的违法运输行为分发到车

籍地县级执法机构，追踪倒查，严格落实“一超四罚”。要尽快动员各县（市、区）执法机构参与高速公路出入口的治超工作。

永城在源头治超、郑州在科技治超、南阳在农村公路治超、许昌在错时路查、漯河在严查改装、新乡在借势治超、济源在联合执法、驻马店在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东风净化执法队伍等都推陈出新，经验可圈可点，请各市县要结合自身实际，相互借鉴，交流学习。

**关于重点问题。**近一时期的工作重点要放在治理“百吨王”上，我认为啃“硬骨头”要具备两个必须：

一个是要必须从思想上治。要想治有 100 个理由，不想治有 100 个说法，目前有些市县不是不能治，也不是不敢治，更不是治不住，主要是不愿治。治超问题是一个责任问题，是一个担当问题，是一个对党忠诚不忠诚问题。治住治不住不是司机的问题，不是车的问题，不是企业的问题，不是其它职能部门的问题，而是“人”的问题，这个“人”是省、市、县三级 141 个一把手，是全省这个执法队伍 1.4 万多名执法人员。我的看法治超治住治不住关键在内部，归根结底是内部人的思想问题，也是能力问题。

另一个是要必须硬着手腕治。国内外领导人有很多强势的治国理政经典，足以说明人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因为困难是死的，人是活的，只有活的战胜死的，决不能让死的难

住活的。大家想一想，我们有 141 个执法机构，又有 175 个治超站，还有 N 个流动治超点，在公路上布局了几百个执法网络卡口。我们有 14000 多名执法人员，手里都握着政府赋予的执法权力，竟然治不住一些违法运输行为，我是不服气！不知道你们在座的 18 个省辖市、10 个省直管县（市）执法机构的一把手服气不服气，谁服气就是交战旗，谁服气就是交投降书，不服气你就站出来治理。从今天的会风看，大家都不服气，我建议全省执法机构执法人员，在年底前搞一场轰轰烈烈的执法大会战，特别是对道路运输安全隐患最大的“百吨王”打剿灭战，力争在河南让“百吨王”灭迹。各县要从去年执法标兵和人才库中抽调 30 名精英，联手成立 3 个消灭“百吨王”突击队，打“组合拳”，采取“一个中心，两个攻坚”的战略战术，将“百吨王”扫光除尽。一个突击队坐镇指挥，承上启下，法律咨询，政策指导，网络查询，收发信息，全程宣传，跟踪问效，奖惩到位，后勤保障等；另一个突击队借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东风，彻查内部的“保护伞”，收集线索，倒查线索，就地将线索移交给扫黑办，并上提一级报省扫黑办，对不作为的执法机构和执法人员，按程序移交主管部门、监察委、当地政府，并通过驻厅纪检组报省监察委；再一个突击队指导监督各市县对 100 吨以上的违法运输货车严格按照《治超条例》的相关规定，倒查责任，严查重处，顶格惩办，任何人不允许降低标准，

特殊时期采取特殊措施，要求各市县处理结果要逐级报厅执法总队。

组织的三个剿灭“百吨王”、彻查“保护伞”突击队要密切配合，相互衔接，不能打乱仗，要把握 6 个要点：

一是马上行动。各地要出台实施方案，有针对性地解决一些棘手问题，如：联合执法问题，公安、交通联合执法的市县要严格按照交通部、公安部规定的“十个程序”继续联合，公安、交通没有联合执法的市县要呈报当地人民政府协调公安部门争取联合执法。通过努力，难以实现联合执法的市县，交通执法机构对“百吨王”不能坐视不管，要敢于担当，要敢于亮剑，不能眼看着“百吨王”把出门的老百姓撞死、压死，今年以来，因超限超载车辆引发多起交通事故，死伤上百人。也不能眼看压坏公路、压塌桥梁，我省境内有跨南水北调桥 653 座，有跨铁路桥 630 多座，涉及全省大部分市县，这些桥中有危桥，也有设计承载 30 吨和 20 吨的低标准桥，近期观测了几座桥，仅 48 小时就通过了超限超载车辆 200 多台，实在吓人！如果再不采取紧急措施，河南将要发生惊天动地的大新闻，必须立即行动，多措并举，彻底遏制“百吨王”。

二是主动作为。厅执法总队要从执法信息平台查询 9 月 1 日以来的“百吨王”，实行“日报制”，分别抄告到违法行为发生地和车籍所在地执法机构，执法人员依据省交警总队

提供的“百吨王”相关信息，逐车告知违法行为，宣传法规政策，督促其主动到违法行为发生地接受处理。对通知后不到执法机构接受处理的，车籍地执法机构要主动上门告知，上门既是宣传，又是服务，也是施压，不论是哪一级的执法机构和执法管理者及执法人员，都不能偷懒耍滑，突击队要查档案、调数据，对不上门告知的执法机构，一律按不作为论处；对不接受处理的车主，违法运输行为发生地的执法机构依据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治理超限运输行政处罚案件非诉执行工作的通知》，按程序起诉当地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三是启动索赔。《治超条例》第 26 条规定“因超限超载运输造成公路桥梁损坏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为索赔提供了法律依据，目前需要做的工作是尽快出台索赔标准，或者探索参照高速公路出口计重收费标准的系数。各地执法机构委托第三方对“百吨王”的装载地、途径地、目的地、过路过桥的里程检测验算，计算超载车辆对公路桥梁造成的损失，对不合法装载的源头企业、运输企业及车主、驾驶员，依法起诉人民法院，按比例索赔。

四是举报有奖。出台举报有奖制度，一是对执法机构内部的执法人员违规违纪违法行为举报；二是对严重超限超载货运车辆举报。经查实后视情按即将出台的标准奖励。

《举报有奖暂行办法》已经局务会讨论，分别征求了部

分执法机构、执法标兵、社会义务监督员的意见，正在按程序法规审核，呈报厅务会研究，尽快发布实施。

五是落实奖惩。这次围剿“百吨王”的行动要跟年度评先挂钩，要跟差异化管理评比挂钩，不仅是挖出来一批不作为者移交给监察委，还要挖出一批执法人员“保护伞”移交给扫黑办，更重要的是要发现一批勇于担当、敢于负责的忠诚卫士、执法英模、执法尖兵，授予个别单位和个人特殊贡献奖等荣誉称号，建议省厅向当地党委、政府致函嘉奖。

六是跟踪宣传。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弘扬执法正能量，揭露违法运输丑恶行为，邀请记者全过程采访一线执法突击手，让违法运输司机、车主、企业老板等对着摄像机谈动机，要做到电视有影、报纸有文、广播有声，通过宣传，切实起到震慑作用，严惩个别少数，教育大多数，让违法者不敢、不愿、不想，主动合法运输。

**四、圆满收官。**近段的工作，从思想到思路再到方法以及重点和要求，上面我已阐述，现在要谈的是离年底这 73 天，时间紧、任务重、责任大，使命光荣。上周，厅执法总队召开了社会义务监督员代表座谈会，借助社会力量，加强监督，促进规范。昨天下午，我们又召开了全省交通执法系统执法标兵座谈会，除牺牲在执法岗位上的标兵外，其他标兵都参加了会议，突出的是执法标兵在交通执法过程中要发挥冲锋在前的表率作用。今天，我们又召开了全省交通运输

执法工作座谈会。从这几次座谈的情况看，很受启发，受益匪浅，总结了经验，鼓舞了士气，坚定了信心。从同志们的精气神看，没有干不成的事，有决心有能力举全员之力，大干 70 天，决战决胜 2018 年！

最后，拜托大家！谢谢大家！

